

##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21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HB202512070053	正定福园家居小区有异味。	石家庄市正定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关于“正定福园家居小区存在异味”问题，问题属实。经核查，发现小区内生活垃圾投放点设置的11个垃圾桶存在生活垃圾转运不及时情况，由此产生异味；对小区外围核查时，发现该小区西侧1处住户在一楼车库西侧约5米位置违规饲养家禽（含鸭6只、鸡3只、鹅2只），现场异味明显。	属实	消除异味。	1.要求该小区物业调配环卫作业车辆，对小区内生活垃圾进行全面清运处置，并要求物业严格落实生活垃圾“一日一清”制度，建立常态化清运机制，杜绝异味反弹； 2.与饲养家禽的住户进行沟通，向其宣讲有关规定，该住户已在12月8日完成全部家禽清理工作，且承诺不再饲养家禽。	已办结	无
2	D3HB202512070056	皮革工业园区石家庄市福瑞得皮革工业有限公司私自上30多台削匀机，不知有无手续。	石家庄市无极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其他	关于“皮革工业园区石家庄市福瑞得皮革工业有限公司私自上30多台削匀机，不知有无手续”问题属实。 经核查，石家庄市福瑞得皮革工业有限公司西北角厂房建有26台小型削匀机，其中10台削匀机加工毛皮，16台削匀机加工未经鞣制的羊皮，经对照查阅企业环评及排污许可批复文件资料，26台小型削匀机均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排污许可手续。	属实	督促指导企业合法合规生产，加大环保监管力度，切实维护群众生态环境安全。	1.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无极县分局于2025年12月9日对该企业26台削匀机未批先建和无证排污问题依法立案调查。 2.责令该企业补办相关手续。 3.加强日常执法监管，督促企业依据排污许可进行生产。	阶段性办结	无
3	X3HB202512070033	井陉县当泉至西柏山农村道路建设工程项目无废渣拍卖手续，自行违规对外销售砂石料，该项目位于西柏山村、高家窑村附近，全长5.7公里，坐标：114.0687,37.9507、114.0349,37.9310和114.0559,37.9395，自2023年8月开始施工并对外销售砂石料，高峰日销量达1万吨以上，目前共计26个月，现仍有砂石料外运车辆出入。	石家庄市井陉县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生态	1.关于“井陉县当泉至西柏山农村道路建设工程项目无废渣拍卖手续，自行违规对外销售砂石料”问题不属实。经核查，井陉县当泉至西柏山农村道路建设工程所产生砂石料预估为945万立方米。由于泉柏路工具具有施工量大、工期紧张和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砂石料量大等特点，若采用普通招投标方式，很容易造成衔接不到位、延误工期等问题，根据2023年5月18日井政纪〔2023〕6号县长办公会议纪要工程施工和砂石料处置由中标方同步实施。该项目由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中标。 2.关于“该项目位于西柏山村、高家窑村附近，全长5.7公里，坐标：114.0687,37.9507、114.0349,37.9310和114.0559,37.9395，自2023年8月开始施工并对外销售砂石料，高峰日销量达1万吨以上，目前共计26个月，现仍有砂石料外运车辆出入”问题属实。经核查，中铁十二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进场施工，经现场核查施工单位无跨界施工行为，截至目前已完成约220万立方米砂石料剥离，其中已销售砂石料约115万立方米，在史家、水窑洼村弃渣场储存约97万立方米，水窑洼至高家坡段施工现场剩余约8万立方米。目前有少量货运车辆对现场剩余砂石料进行清运。	部分属实	在运输过程中加强监管，落实好扬尘措施。	一是井陉县交通运输局会同秀林镇人民政府加强对该项目砂石料外运的监管，落实好洒水抑尘等措施，减少扬尘隐患。二是督促该企业加强砂石料处置的日常管理，按照环保要求落实到位。同时，举一反三，加强对县域内工程弃渣领域的监管力度，确保依法依规处置。	已办结	无
4	X3HB202512070019	高新区河北中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在2025年9月24日为平山县天赐山海管理酒店有限公司检测餐饮油烟，检测结果显示：文件号00132的打印条中，截面积为000.030m <sup>2</sup> ，与文件号00133和文件号00134中不一致，文件号00132的打印条中，计前压力为05.57KPa，与文件号00133和00134中-05.24KPa和-05.25KPa相差太多”问题属实。经核查，平山县天赐山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厨房操作间餐饮油烟通过灶台上方集气罩收集经一套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经对烟道检测口进行实际测量，烟道宽60CM，高55CM，截面积为0.33平方米。通过河北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平台调取河北中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检测委托单、检测期间工况证明、废气采样记录等扫描文件显示：油烟采样记录附件中共3份原始打印条扫描件，其中文件号00132小票扫描件字体模糊不清，显示截面积是000.030m <sup>2</sup> ，计前压力为05.57KPa。文件号00133小票扫描件显示截面积是000.330m <sup>2</sup> ，计前压力为-05.24KPa。文件号00134小票扫描件显示截面积是000.330m <sup>2</sup> ，计前压力为-05.25KPa。文件号00132的打印小票显示截面积、计前压力与举报人描述的一致。问题属实。 2.关于“不符合检测要求，疑似造假时漏打“-””问题不属实。经调取河北中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平山县天赐山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采样时使用的TW-3200D低浓度烟尘（气）测定制仪HBZT-306历史数据和原始打印小票（非扫描件），设备数据显示：00132号检测记录采样时间为2025年9月24日17:36，截面积是000.330m <sup>2</sup> ，计前压力为-05.57KPa，标干流量6444m <sup>3</sup> /h，实际出具的监测报告数据与采样设备上数据一致，对监测结果没有影响。采样时厨房操作间工况为80%，满足检测条件。采样频次为3次，每个频次采样时长为10分钟，流转记录、分析记录数据齐全，按照《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规定，采样过程符合规范标准要求。出具的监测报告数据与采样设备数据、实验室分析数据一致，不属于《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五条所列的五种虚假检验检测情形。	石家庄市高新区	其他	1.关于“高新区河北中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在2025年9月24日为平山县天赐山海管理酒店有限公司检测餐饮油烟，检测结果显示：文件号00132的打印条中，截面积为000.030m <sup>2</sup> ，与文件号00133和文件号00134中不一致，文件号00132的打印条中，计前压力为05.57KPa，与文件号00133和00134中-05.24KPa和-05.25KPa相差太多”问题属实。经核查，平山县天赐山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厨房操作间餐饮油烟通过灶台上方集气罩收集经一套静电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经对烟道检测口进行实际测量，烟道宽60CM，高55CM，截面积为0.33平方米。通过河北省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平台调取河北中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的检测委托单、检测期间工况证明、废气采样记录等扫描文件显示：油烟采样记录附件中共3份原始打印条扫描件，其中文件号00132小票扫描件字体模糊不清，显示截面积是000.030m <sup>2</sup> ，计前压力为05.57KPa。文件号00133小票扫描件显示截面积是000.330m <sup>2</sup> ，计前压力为-05.24KPa。文件号00134小票扫描件显示截面积是000.330m <sup>2</sup> ，计前压力为-05.25KPa。文件号00132的打印小票显示截面积、计前压力与举报人描述的一致。问题属实。 2.关于“不符合检测要求，疑似造假时漏打“-””问题不属实。经调取河北中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平山县天赐山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采样时使用的TW-3200D低浓度烟尘（气）测定制仪HBZT-306历史数据和原始打印小票（非扫描件），设备数据显示：00132号检测记录采样时间为2025年9月24日17:36，截面积是000.330m <sup>2</sup> ，计前压力为-05.57KPa，标干流量6444m <sup>3</sup> /h，实际出具的监测报告数据与采样设备上数据一致，对监测结果没有影响。采样时厨房操作间工况为80%，满足检测条件。采样频次为3次，每个频次采样时长为10分钟，流转记录、分析记录数据齐全，按照《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808-2023）、《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规定，采样过程符合规范标准要求。出具的监测报告数据与采样设备数据、实验室分析数据一致，不属于《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五条所列的五种虚假检验检测情形。	部分属实	加强对检测公司监管，杜绝检测数据造假。	针对属实部分“高新区河北中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在2025年9月24日为平山县天赐山海管理酒店有限公司检测餐饮油烟，检测结果显示：文件号00132的打印条中，截面积为000.030m <sup>2</sup> ，与文件号00133和文件号00134中不一致，文件号00132的打印条中，计前压力为05.57KPa，与文件号00133和00134中-05.24KPa和-05.25KPa相差太多”，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要求河北中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立即整改，重新上传清晰的打印小票扫描件。河北中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1日上传，整改完毕。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5	X3HB202512070034	高邑县润尚农业园区东北角，有人露天清洗药材，污水流入西后线西侧路沟内，气味刺鼻。	石家庄市高邑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水	1.关于“高邑县润尚农业园区东北角，有人露天清洗药材，污水流入西后线西侧路沟内”问题属实。经核查，润尚农业园位于大营镇西后线中段，占地约1000亩。该园区户主2025年上半年种植半夏中药材，目前已经收获完成。在秋季采收阶段，园区用清水对刚从地里挖出的半夏进行冲洗，洗去粘连在药材上的泥土，以便保存和出售。冲洗过程中产生的混有泥沙的清洗水，在园区内东北角形成占地约50平方米外观浑浊的泥水坑。 2.关于“气味刺鼻”问题不属实。经核查，现场人员对园区周边进行巡查，未发现其他污水流入坑现象，现场无异味。经对周边7户居民进行走访，均表示未受到异味影响。	部分属实	高邑县人民政府要求高邑县农业农村局和大营镇加强管理，举一反三，对全县种植行业开展全面排查，确保种植户规范化种植、清洗。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针对“高邑县润尚农业园区东北角，有人露天清洗药材，污水流入西后线西侧路沟内”属实问题，制定以下整改措施：1.高邑县大营镇人民政府责令润尚农业园对残留的泥水进行抽离处理并对泥水坑进行土方覆盖，恢复地貌，已于2025年12月9日完成整改。2.加大巡查力度，杜绝此类事件发生。	已办结	无
6	X3HB202512070015	1.新乐开发区河北神雨节水灌溉新乐分公司排水污染，有异味，影响周围居民；2.新乐市美院东大门107国道和长杨路交叉口东北角，新乐市汽车城内有十几家修理厂，露天喷漆异味大。	石家庄市新乐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1.关于“河北神雨节水灌溉有限公司排水污染、有异味，影响周围居民”问题调查。经核查，该公司2024年5月注册成立，周边为农田及村道，距中心庄村约170米，距大道五里铺村约1800米。现场无生产设备和产品，仅由村民王某临时存放20吨无异味牛饲料；企业注册地址仅作居住及办公联络，产品由三方代加工，生活污水排入自建化粪池。检查组排查厂区及周边，无排水迹象、无异味。 2.关于“新乐市汽车城内十几家修理厂露天喷漆异味大”问题调查。经核查，新乐市汽车城为河北坤豪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有5家汽车修理厂租赁该公司店面经营，经营范围包括汽车机修、配件销售、车辆保养等维修服务，未取得喷漆相关经营许可，也未开展喷漆业务。现场未发现油漆、喷漆设备及喷漆痕迹，无异味。走访周边居民和商铺，均证实未闻到异味。	不属实	确保企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杜绝违法经营行为发生。 2.开展环境污染隐患排查，严厉打击无资质生产、非法排污等违法经营行为。	1.确保相关企业严格按照经营范围开展活动，严禁擅自变更经营内容、开展生产或喷漆业务，杜绝违法经营行为发生。 2.开展环境污染隐患排查，严厉打击无资质生产、非法排污等违法经营行为。	已办结	无
7	X3HB202512070035	举报平山县西柏坡污水处理厂、平山县温塘污水处理厂存在以下环保行为：1.常年未进行日常检测。2.在线运维设备数据涉嫌造假。3.污泥去向不明。	石家庄市平山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固废	1.关于“常年未进行日常检测”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西柏坡污水处理厂、温塘污水处理厂均未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明确的频次和项目开展手工检测工作。 2.关于“线运维设备数据涉嫌造假”问题不属实。经核查，调取两家污水处理厂自动监控设备后台数据参数，以及在线设备运行日志，设备运行正常，未发现人为干预数据的相关痕迹。 3.关于“污泥去向不明”问题不属实。经核查，调取两家污水处理厂污泥贮存、转运记录，污泥去向明确。	部分属实	加强企业监管，落实物料苫盖、洒水抑尘等措施，降低扬尘污染。	1.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平山县分局分别对温塘污水处理厂、西柏坡污水处理厂启动立案调查程序。 2.明确责令两家企业严格对照排污许可证核定的检测要求，立即完善手工检测工作机制，规范填报手工检测台账，确保检测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可追溯，并按规定妥善存档备查。	阶段性办结	无
8	D3HB202512070037	石家庄市栾城区石家庄市振华饲料有限公司，每天晚上偷偷生产，异味污染。	石家庄市栾城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1.关于“石家庄市振华饲料有限公司每天晚上偷偷生产”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该企业生产设施及污染防治设施已安装分表计电系统，监管部门可实时监控污染治理设施与生产设施运行情况。经调阅分表计电平台，该企业生产时配套治理设施同步运行；由于该企业生产模式为订单式（有订单时生产，无订单时停产），生产时间不固定。经调阅石家庄市栾城区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该企业属于饲料加工行业，在减排清单内属于保障民生豁免企业，重污染天气期间仅对车辆进行管控，栾城区未下达过责令该企业停限产的相关通知，企业夜间生产属于合规的日常生产行为。 2.关于“异味污染”问题部分属实。现场核查时，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现场有待加工的原料和加工后的成品，原料主要是玉米糖渣，原料堆放区域为密闭车间，车间内有明显异味。调阅该企业检测报告显示，企业有组织排放与厂界无组织臭气均达标排放。此外，监管部门分别于2025年6月23日至6月24日、2025年8月6日、2025年9月29日至30日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该企业厂界无组织臭气、有组织臭气开展检测，并在附近小区布设监测点位，检测数据显示企业厂界无组织臭气、有组织臭气均达标排放。虽然该企业废气经治理后检测达标，但因物料特性在生产过程及原料堆放自然挥发中仍存在异味，无法完全消除。通过对周边情况走访发现，物业、底商及小区住户对异味描述不大一致，物业及底商住户普遍表示未闻到异味，但部分小区住户表示能闻到异味。	部分属实	对异味问题进行排查整治，及时发现并整改问题，确保问题不反弹。	针对属实的“异味污染”问题，制定如下整改措施。一是已于2025年12月8日21点15分至9日4点04分夜间生产时段，对该企业有组织排放口及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进行采样检测，根据检测数据，已要求企业进一步做好车间密闭和治理设施强化运转工作，同时组织行业专家对该企业进行分析研判如何从源头减少异味产生，降低对周边区域环境影响。	已办结	无
9	X3HB202512070042	1.行唐县上方镇上方村至许由村北2公里203省道两侧1.5公里范围内，有大小20多个占用耕地的停车场、汽修厂、黑加油站等企业，异味扰民”问题不属实。经核查，上方村至许由村北2公里203省道两侧共分布14家汽修厂和门店（均为个体工商户）、1家运输公司，共计15处场所，与举报反映的“有大小20多个占用耕地的停车场、汽修厂、黑加油站等企业”区域吻合。未发现15处场所存在占用耕地、黑加油站、异味扰民问题。 2.行唐县上方镇羊染村北旧鞋厂内有一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污染，旧铁厂内占用耕地停车、开黑加油站，产生扬尘和异味污染。	石家庄市行唐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1.关于“行唐县上方镇上方村至许由村北2公里203省道两侧1.5公里范围内，有大小20多个占用耕地的停车场、汽修厂、黑加油站等企业，异味扰民”问题不属实。经核查，上方村至许由村北2公里203省道两侧共分布14家汽修厂和门店（均为个体工商户）、1家运输公司，共计15处场所，与举报反映的“有大小20多个占用耕地的停车场、汽修厂、黑加油站等企业”区域吻合。未发现15处场所存在占用耕地、黑加油站、异味扰民问题。 2.关于“行唐县上方镇羊染村北旧鞋厂内有一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污染，旧铁厂内占用耕地停车、开黑加油站，产生扬尘和异味污染”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羊染村实为羊染村，村北旧鞋厂内是1家停产建材企业，还有1处闲置旧铁厂院落，停产的建材企业（河北万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2年2月份开始生产新型环保砖，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2022年6月停产，不存在生产过程产生污染问题。旧铁厂院2025年5月停放车辆时有扬尘现象，取缔后厂院闲置，司机停放的轿车长期未动，不存在产生扬尘和异味污染问题。未发现旧铁厂院占用耕地，开黑加油站问题。	部分属实	加强对河北万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监管，在其恢复生产时，严格落实各项防尘抑尘措施，严防扬尘污染。加强对旧铁厂院日常监管，严防社会车辆进入停放，同时做好洒水冻土，防止扬尘污染。	1.针对属实的“行唐县上方镇羊染村北旧鞋厂内有一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污染”问题。 加强对河北万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监管，在其恢复生产时，严格落实各项防尘抑尘措施，严防扬尘污染。 2.针对属实的“旧铁厂内停车、产生扬尘”问题。加强对旧铁厂院日常监管，严防社会车辆进入停放，同时做好洒水冻土，防止扬尘污染。加大对辖区内停车场、修车厂等重点场所排查力度，加强清扫保洁，严防车过尘土。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0	D3HB202512070019	石家庄市高邑县大营乡迎宾路与致富路交口西侧1公里处有一养鸡场，异味污染，下雨时污水乱排。	石家庄市高邑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关于“石家庄市高邑县大营乡迎宾路与致富路交口西侧1公里处有一养鸡场，异味污染，下雨时污水乱排”问题属实。经核查，该养殖场采用机械化刮板出粪，鸡舍出粪口建有粪污暂存池，2025年2月1日与高邑县明朗农牧专业合作社签订粪污清运合同，有效日期为2025年2月1日起至2026年1月31日。现场检查该养鸡场南侧，发现一处长30米、宽25米，占地面积约750平方米的露天晾粪场，为养鸡场所有，现场堆积鸡粪约300立方米，下雨时因雨水冲刷，形成污水流向周边田地，现场有明显异味。	属实	高邑县人民政府要求高邑县农业农村局和大营镇加强管理，举一反三，对全县养殖行业开展全面排查，确保畜禽粪便全部按照要求规范化进行处置，做到日产日清，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1.高邑县农业农村局与高邑县大营镇人民政府对高邑县金康养殖场南侧的堆积鸡粪进行清理，已经于2025年12月10日全部清理完毕；2.高邑县农业农村局要求养殖户对鸡舍产生的粪污随产随清，并按照畜禽粪污收集利用协议要求及时转运，避免积存；3.定期喷洒消毒液、除臭剂等尽量消除臭味；4.大营镇政府对其他养殖场全部按照该整改标准，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避免产生异味。	已办结	无
11	D3HB202512070018	石家庄市长安区保利天珺小区1、2号楼南侧高架桥车辆噪声扰民，要求安装隔音板。	石家庄市长安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噪声	关于“石家庄市长安区保利天珺小区1、2号楼南侧高架桥车辆噪声扰民，要求安装隔音板”问题属实。经核查，发现和平路高架桥距离小区1、2号楼约32米，1、2号楼与和平路高架桥平行段长度约212米，此路段未设置声屏障，行车噪声对小区居民生活有一定影响。	属实	采取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市交投集团交投工管公司已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机构，12月11日开始对噪声进行连续监测，最终监测数值如不满足规范，将在该路段安装212米声屏障，确定安装后预计10日内完成安装。	未办结	无
12	D3HB202512070017	紫晶悦城9区东门外围墙里，临时菜市场东南边围墙边深坑内有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土地裸露无覆盖。	石家庄市长安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固废	1.关于“深坑内有建筑垃圾”问题不属实。经核查，深坑周边已设置围挡实施隔离，坑内及周边未发现建筑垃圾堆放痕迹。 2.关于“深坑内有生活垃圾”问题属实。经核查，深坑内存在2处生活垃圾堆放点，预估总量约16立方米，垃圾来源为周边居民及临时菜市场商户随意投放。 3.关于“土地裸露无覆盖”问题属实。经核查，该深坑四周侧壁已完成喷浆护坡处理；坑底于2019年播撒草籽，现场已形成杂草覆盖，但仍存在部分裸土区域未完全覆盖。	部分属实	清理垃圾，苫盖裸露土地，营造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	针对属实的“深坑内有生活垃圾，土地裸露无覆盖”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如下。 1.深坑内积存的生活垃圾已清运完毕，并对现有围挡进行加固修缮，提升隔离防护效果。 2.对坑底杂草进行清理，对裸露土地已全部苫盖，有效遏制扬尘污染。 3.在地块周边显著位置设置禁止垃圾倾倒警示标志，公布24小时投诉专线（0311-85996347），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已办结	无
13	X3HB202512070002	石家庄在审批餐饮经营单位的选址过程中，审核时未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81、118条规定，致使许多餐饮经营单位在未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底商经营。	石家庄市辖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其他	关于“石家庄在审批餐饮经营单位的选址过程中，审核时未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二条、第一百一十八条规定，致使许多餐饮经营单位在未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底商经营”问题不属实。经核查：举报人反映的审批餐饮经营单位的审核工作涉及审批机关的两项行政审批业务，分别是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审批。审批机关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对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进行审批，做到了依法审批、依法规许可。	不属实	在餐饮主体登记注册环节，以书面形式明确告知申请人严格落实《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关于餐饮行业的规定，从源头上引导市场主体理性选址，避免后续纠纷与损失。	为扎实做好餐饮经营单位审批管理工作，下一步将严格遵循法定权限和程序，统筹推进营业执照与食品经营许可证审批办理。一是加强审监互动，健全信息共享机制，确保审批与监管环节无缝衔接。二是强化交流学习借鉴，积极对标先进地市成熟经验做法，不断提升审批工作质效。	已办结	无
14	D3HB202512070005	建设南大街150号国富大厦地下餐厅噪声扰民。	石家庄市桥西区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噪声	关于“建设南大街150号国富大厦地下餐厅噪音扰民”问题属实。经核查，2018年国富大厦成立石家庄朗旭餐饮服务有限公司，位于国富大厦地下负一层，仅用于内部员工就餐，日就餐人数约100人，非营业性质，内有2个天然气灶。作业时间为6:30至7:30、11:00至12:30、16:30至17:30。该餐厅在负一层安装一台电动风机，电动风机通过管道伸出地面，连接一层地面安装的静电式油烟净化器，油烟净化器用单层铁皮加装了简易隔音房。油烟净化器位于国富大厦正南约1米，距国富华庭小区5号居民楼正北约20米处。风机、油烟净化器与管道未使用软接头进行连接，噪声源为电动风机与管道振动噪声。	属实	减少噪声污染，保护居民生活环境。	针对属实“建设南大街150号国富大厦地下餐厅噪音扰民”问题，东风街道办事处责令餐饮单位：一是立即对风机进行维护保养、对油烟净化器现有隔音房内侧加装隔音棉，以及将风机、油烟净化器与管道进行软连接，12月10日已完成整改。二是已完成整改后昼间噪声检测，检测结果达标。三是走访周边10家居民和1家企业，均表示已无明显噪声。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5	X3HB202512070028	目前井陉、平山、鹿泉、灵寿、赞皇等地一些骨料加工企业存在未取得合法手续、不符合环保、安全、用地、排污等规定而擅自进行砂石开采、加工和经营，且露天生产、露天堆放、随意排污、原料来源不明等问题。17家企业位置以及相关污染问题如下：1.灵寿县东岔头村附近，坐标：114.2599, 38.5500手续不全，物料露天随意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2.灵寿县西石门村附近，坐标：114.1253, 38.6085。金谷伟业二厂物料露天随意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3.灵寿县西石门村附近，坐标：114.1248, 38.6126物料露天随意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4.灵寿县东石门村附近，坐标：114.1638, 38.6126北建材露天生产、露天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5.灵寿县东石门村附近，坐标：114.1584, 38.6119金谷伟业一厂。6.灵寿县口上村附近，坐标：114.2219, 38.5843手续不全露天生产、露天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7.灵寿县口上村附近，坐标：114.2223, 38.5846手续不全露天生产、露天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8.灵寿县桥塘沿村附近，坐标：114.2602, 38.5391手续不全、露天生产、露天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9.灵寿县桥塘沿村附近，坐标：114.2640, 38.5336手续不全、露天生产、露天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10.灵寿县青铜村附近，坐标：114.3460, 38.3924露天生产、露天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11.灵寿县青铜村附近，坐标：114.3457, 38.3880露天生产、露天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12.灵寿县南倾井村附近，坐标：114.3416, 38.2845露天生产、露天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13.鹿泉区宋家峪附近，坐标：114.1954, 38.1981手续不全露天堆放。14.鹿泉区南西焦村附近，坐标：114.1771, 38.1919露天堆放。15.鹿泉区南西焦附近，坐标：114.1718, 38.1896光大建材露天堆放。16.井陉县上安西村附近，坐标：114.2208, 38.0509手续不全、露天堆放。17.井陉县南王庄村附近，定位：114.1521, 37.9349，露天堆放。	石家庄市市辖区	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	大气	经核查，举报人反映的17个问题点位，共涉及河北鑫坤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鑫坤矿业”）、灵寿县研钰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钰再生资源”）、灵寿县金谷伟业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一采区（以下简称“金谷伟业矿产一采区”）、灵寿县啸北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啸北建材”）、灵寿县金谷伟业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二采区、灵寿县建程建材销售部（以下简称“建程建材销售部”）、灵寿县彭安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安建材”）、灵寿县森耀矿产品销售点（以下简称“森耀矿产”）、灵寿县启嘉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嘉建材”）、河北达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达茂建设”）、灵寿煦达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煦达建材”）、灵寿县益民再生资源分解利用加工厂（以下简称“益民再生资源”）、平山县航实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实环保材料”）、鹿泉区王彦龙物料储存点（以下简称“王彦龙物料储存”）、平山县源渤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渤新型建材”）、井陉县鑫胜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胜再生资源”）、河北德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德泰”）等17家企业。其中，“未取得用地手续”问题涉及灵寿县“河北鑫坤”“研钰再生资源”“啸北建材”“建程建材销售部”“彭安建材”“森耀矿产”“启嘉建材”“益民再生资源”“源渤新型建材”“鑫胜再生资源”共10家企业。“露天堆放”问题涉及“河北鑫坤”“研钰再生资源”“金谷伟业矿产一采区”“啸北建材”“建程建材销售部”“彭安建材”“森耀矿产”“河北达茂建设”“煦达建材”“益民再生资源”“航实环保材料”“王彦龙物料储存”“源渤新型建材”“鑫胜再生资源”“河北德泰”共15家企业。“随意取水”问题涉及“啸北建材”“彭安建材”“启嘉建材”“煦达建材”共4家企业。“污水污泥排放”问题涉及“益民再生资源”1家企业。因此，举报人反映17家企业“未取得环保手续”“未取得安全手续”“露天生产”“物料来源不明”“随意排污”5个问题均不属实；“未取得用地手续”“露天堆放”“随意取水”“污水污泥排放”4个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完善建材行业环保标准体系，推动建材行业向规范化、绿色化。	针对共涉及10家企业，问题属实和部分属实的“未取得用地手续问题”，石家庄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立案调查，目前正在办理中。针对共涉及4家企业，问题属实的“随意取水问题”，已立案调查，2家已处罚到位，正在补办用水手续，2家正在办理中。针对共涉及15家企业，问题属实的“露天堆放”问题，均已完成整改。针对涉及1家企业，问题属实的“污水污泥排放问题”，已完成整改。同时，制定如下整改措施：一是石家庄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同属地乡镇加强常态化监管，对违法占地行为实行“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闭环管理，坚决防范违法问题发生。二是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违法违规开采和建材行业环境问题全面排查整治工作，举一反三，确保不留死角。三是完善建材行业环保准入、过程管控、动态评估等制度体系，压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提升行业精细化、标准化管理水平，推动建材行业绿色转型、规范发展，实现环保治理水平和产业质效同步提升。	未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6	X3HB202512070026	石家庄市元氏县城南工业区河北野田农用化学有限公司存在以下问题：1、VOC指标严重超标，危废处置不合法，污水蒸发朝天排放，厂区及周围刺激气味严重。2、两台烧废水炉排放口在线检测形同虚设（内设夹套管取样口），有组织排放口直排：a、CCMP裂解、脱溶、精馏的真空泵出口经冷却后直排；b、吡虫啉、啶虫脒离心机气体直排；无组织排放现象严重，本轮生态环境部督查进驻后，此厂停止生产吡虫啉（有放气、放水的产品），全部生产污染较少的啶虫脒。3、生产过程中，CCMP有大量危废，吡虫啉生产过程中有大量含盐危废和次粉，啶虫脒生产过程中有大量的乳油产生，CCMP废水虽经焚烧，但仍含有含磷固废8000吨不知去向；吡虫啉危废量有5000吨，啶虫脒有2000吨废液，有的以副产品形式非法外卖，有的不知去向。4、该厂噻虫嗪生产时发生爆炸后，但仍有一些中间体、危废贮存在仓库中。该厂除自己仓库内，还租用外面仓库存放危险废物。	石家庄市元氏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p>1.关于“VOC指标严重超标，危废处置不合法，污水蒸发朝天排放，厂区及周围刺激气味严重”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该公司涉VOC废气排放环节产生废气均按环评及排污许可证要求，经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放。调阅该公司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具有组织和无组织VOC自行检测报告（11份），均显示满足相关排放标准限值要求。该公司涉及18种危险废物，均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执法人员调阅企业危废产生、贮存、转移台账和其他相关材料，危险废物已按要求转移处置。举报人反映的“污水蒸发朝天排放”实际为废水经治理设施焚烧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与环评批复一致。现场检查时，执法人员在厂区发现轻微异味，属地政府工作人员对该公司周边9家企业27人进行走访，2人表示个别时段有异味。2025年12月10日，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元氏县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公司全厂废气排放口及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执法监测，预计2025年12月19日出具检测结果。</p> <p>2.关于“两台烧废水炉排放口在线检测形同虚设（内设夹套管取样口），有组织排放口直排：a、CCMP裂解、脱溶、精馏的真空泵出口经冷却后直排；b、吡虫啉、啶虫脒离心机气体直排；无组织排放现象严重，本轮生态环境部督查进驻后，此厂停止生产吡虫啉（有放气、放水的产品），全部生产污染较少的啶虫脒”问题不属实。经核查，该公司建有两套废水焚烧设备。调阅废气排放口视频监控历史记录，未发现人为干扰采样设备现象。执法人员现场打开排放口采样探头进行查看，未发现内设夹套管取样情况。执法人员实地勘验了CCMP裂解、脱溶、精馏真空泵废气治理设施，吡虫啉和啶虫脒离心机废气处理工艺。上述工艺的废气均经过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后排泄，与环评、排污许可证要求一致，未发现废气直排现象。经调阅企业生产记录、DCS中控数据，该公司吡虫啉生产线2025年1月至今日一直处于生产状态，未发现企业在应对检查故意停产生产线行为。调阅该公司2025年1-3季度LDAR检测报告，3次检测结果符合相关排放标准。</p> <p>3.关于“生产过程中，CCMP有大量危废，吡虫啉生产过程中有大量含盐危废和次粉，啶虫脒生产过程中有大量的乳油产生，CCMP废水虽经焚烧，但仍含有含磷固废8000吨不知去向；吡虫啉危废量有5000吨，啶虫脒有2000吨废液，有的以副产品形式非法外卖，有的不知去向”问题部分属实。经调阅该公司环评和排污许可相关文件，CCMP生产线产生的危险废物储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库，均按照规范登记在册。企业环评文件显示，吡虫啉生产过程中涉及的氯化钠是副产品，不产生含盐危险废物。啶虫脒生产过程中不产生乳油，经现场核查与环评和排污许可证一致。经查阅该公司环评、排污许可证和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等相关资料，该公司CCMP废水焚烧后产生的焚烧残渣和焚烧飞灰均含磷酸盐成分，属于危险废物。经调阅企业的危废管理记录，近三年焚烧后危废的产生量均在环评文件允许产生的固废总量范围内。</p> <p>4.关于“该厂噻虫嗪生产时发生爆炸后，但仍有一些中间体、危废贮存在仓库中。该厂除自己仓库内，还租用外面仓库存放危废”问题部分属实。经核查，该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料仓中的噻虫嗪（固体）物料发生着火。噻虫嗪车间有中间体泄漏、消防废水共1200吨危险废物进入应急池。产生的中间体和消防废水均按照危废处置要求全部处置完毕，不存在积存现象。检查发现，该企业自2024年12月开始将部分二步裂解釜残作为生产原料贮存在该仓库内，累计贮存7141桶。但该公司排污许可证显示，二步裂解釜残为危险废物。河北野田农用化学有限公司涉嫌未按照国家生态环境保护标准要求贮存危险废物。其中1406.36吨已交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处置，剩余402.4吨目前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库内。入库、出库、转移联单、库存实际数量与企业记录台账相符。噻虫嗪生产线产生的危险废物为高浓度有机废液按照该企业排污许可证要求送焚烧装置进行焚烧处置；废抹布、废包装袋、废包装桶转移至有处置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处置。查阅历年危废处置记录、台账，其中活性炭已全部交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处置，产生、入库、出库、转移联单、库存实际数量与企业记录台账相符；啶虫脒高浓度有机废液按照该企业排污许可证要求送焚烧装置进行焚烧处置，产生、入库、出库、库存实际数量与企业记录台账相符。</p> <p>按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及专家论证意见，火灾后产生的中间体泄漏废液及应急池废水参照危险废物进行处置。其中417.5吨交衡水睿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理，782.5吨由该公司液体焚烧炉和高温氧化装置两套处理设施焚烧应急处理。高温氧化装置焚烧处置后残余固体危险废物共计278.42吨，按规范要求于2022年7月份分别向衡水睿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唐山万德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转移175.46吨、102.96吨。以上处置、转移符合相关规定，已全部处置完毕，不存在积存现象。该企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项目于2023年审批，原计划2025年底投产，自2024年12月开始提前储备原料二步裂解釜残，由于该公司在危废储存间容量有限，该企业2024年9月6日租赁了河北万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厂区西南侧密闭仓库，2025年9月16日河北野田农用化学有限公司购买了河北万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土地及其附属建筑物作为该公司厂区使用。租赁仓库已经归河北野田公司所有，该公司自2024年12月开始将部分二步裂解釜残作为生产原料贮存在该仓库内，累计贮存7141桶，包装物为密闭铁桶。但该公司排污许可证显示，二步裂解釜残为危险废物HW04 263-008-04，（新排污许可证正式通过审核前，应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贮存危险废物），河北野田农用化学有限公司涉嫌未按照国家生态环境保护标准要求贮存危险废物。综上，举报人反映的“该厂噻虫嗪生产时发生爆炸后，但仍有一些中间体、危废贮存在仓库中”问题不属实；“该厂除自己仓库内，还租用外面仓库存放危废”问题属实。</p>	部分属实	<p>1.加强对该企业监管，确保该企业有组织、无组织、厂界废气以及噪声排放符合相关排放标准限值。</p> <p>2.加强对该企业在线检测设施监管，严禁弄虚作假，确保在线检测设施正常运行。</p> <p>3.加强对全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完善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等环节管理措施，防止危险废物违法贮存、转移处置等问题发生。</p> <p>4.督促该企业对厂外贮存的危险废物二步裂解釜残加快转移处置工作，确保转移处置工作顺利完成。</p>	<p>1.针对厂区及周围刺激气味严重问题，一是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元氏县分局根据对该企业废气检测结果，依法依规进行处理；二是加强对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进一步收集车间无组织废气集中处理，减少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废气，降低废气尤其是刺激性废气对厂区及其周边的影响。2.针对生产过程中，CCMP有大量危废问题，要求该企业加强对全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完善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等环节管理措施，防止危险废物违法贮存、转移处置等问题发生。</p> <p>3.针对该厂除自己仓库内，还租用外面仓库存放危废问题，一是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元氏县分局对该企业涉嫌违法贮存危废问题进行立案调查，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同时责令该公司对厂外贮存的危险废物二步裂解釜残加快转移处置工作。二是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元氏县分局对河北万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西厂区库房内危废进行了封存，并完善了危废贮存场所三防措施；三是该企业2025年12月10日与衡水睿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置补充协议，截至2025年12月12日已转移316桶，65.58吨，预计2026年2月15日前完成转移处置。</p>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7	X3HB202512070032	石家庄赵县东侧的汪洋沟，河水常年发黑发臭，雨后河水更差，百姓用河水浇地，影响庄稼生长。赵县生物园有华北制药华恒药业、广瑞生物、宏润精细化工、一科发化工、鼎威化工、嘉一药业、宏远化工、农信生物、兴柏生物、润达农药、利时捷生物、瑞凯化工等几十家化工企业，这些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水经赵县生物园的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汪洋沟，气味酸臭呛人。	石家庄市赵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水	<p>1.关于“石家庄赵县东侧的汪洋沟，河水常年发黑发臭，雨后河水更差，百姓用河水浇地，影响庄稼生长”问题部分属实。经查，沟内水为非灌溉用水，河道两侧已安装防护网，防止附近村民随意向河道内倾倒垃圾和取水灌溉。现场观察河内流水为淡黄色，未发现发黑情况。石家庄市赵县环境监控中心在汪洋沟进行检测，结果显示均未超标，并走访汪洋沟沿岸村庄没有发现使用该沟河水灌溉农田及水质发黑问题，个别村民反映有轻微异味。</p> <p>2.关于“赵县生物园有华北制药华恒药业、广瑞生物、宏润精细化工、一科发化工、鼎威化工、嘉一药业、宏远化工、农信生物、兴柏生物、润达农药、利时捷生物、瑞凯化工等几十家化工企业，这些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水经赵县生物园的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汪洋沟，气味酸臭呛人”问题不属实。经核查，举报人反映的华北制药华恒药业等12家企业中，涉水企业共7家（瑞凯化工与宏润精细化工为同一家企业），不涉水企业共4家，7家涉水企业产生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赵县第二污水处理厂。现场查看该水厂在线数据，2025年以来在线数据未发现超标排放，经对该厂总排放口取水样，嗅闻无异味，水质感官清澈，经检测不超标。</p>	部分属实	<p>加大对汪洋沟巡查力度，加密巡河频次，严防向河道倾倒垃圾、偷水灌溉等相关行为发生。</p>	<p>针对属实部分的“水体有轻微异味”问题，1.责成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赵县分局加大对汪洋沟排水企业管控力度，确保企业污水治理设施高效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同时紧盯企业在线数据发现异常立即核查；2.对汪洋沟两岸开展常态化巡查工作，严格落实河长制职责，严防汪洋沟两岸偷排废水、偷倒秸秆垃圾、私自取水浇地等违法违规现象发生；3.以流域断面、涉水企业和2家污水处理厂为重点，结合预警浮漂站实时数据和人工采样监测数据，加大水质排查，确保流域水质达标排放；4.加大对赵县经济开发东区排水企业管控力度，通过现场检查、在线数据等手段，严厉打击治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偷放、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5.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赵县分局加大巡查和检查力度，对存在风险点位和群众举报问题逐一核查，确保问题不反弹。</p>	已办结	无